

证券代码：870916

证券简称：雷利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宏峻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十二条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新能源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网络技术服务；电力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市场调查；会务展览展示；新能源微电网、行业智能网络平台领域的规划咨询、运营管理、投资以及相关软件和硬件设备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电力工程咨询；节能、电源及充电桩设备及项目咨询、运维及投资业务；销售电子产品、机械设备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；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设备的网上销售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”

现修订为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施工专业作业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；一般项目：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电池销售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合同能源管理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市场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；市场营销策划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”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。

雷利新能源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3 日